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 
承辦人：江滿麗  
電話：03-9251000分機2153  
電子信箱：manli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人事處福利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400830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(104D048042\_104D2018368.doc、104D048042\_104D2018369.pdf、  
104D048042\_104D2018370.xls)

主旨：訂定「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教志工志願服務實施計畫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「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教志工志願服務實施計畫」及相關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暨所屬各機關學校、各鄉鎮市公所、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福利科(含附件)

